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2)

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由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統稱「**董事會**」，各董事分別為「**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股東會已於2025年9月23日審議並批准了修訂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議案，決定將董事會成員由現有的15人調整至18人。鑒於當前董事會成員不足18人，經考慮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意見，董事會建議選舉寇堯洲女士(「**寇女士**」)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選舉張羨崇先生(「**張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23日召開的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選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寇女士及張先生的任職自有關決議案獲得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生效，並至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寇女士及張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的任期屆滿後，可以連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於甄選董事候選人時，已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綜合考慮候選人的任職資格，並從專業背景、行業經驗、觀點、技能組合及文化背景等方面進行全面評估，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多元視角，並可有效履行其職責。

提名委員會認為，寇女士與張先生均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所規定的董事任職條件，且提名及推薦程序亦符合本公司公司治理架構及相關規定。提名委員會進一步認為，寇女士在財務管理及公司治理方面具備豐富經驗，能為董事會提供深刻的財務及法律視角，其加入將有助提升董事會的決策質量與治理水平以及多元化(尤其是性別多元化)。張先生在能源相關領域深耕多年，於企業治理、戰略規劃及技術發展方面具備卓越的專業能力，其加入將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行業洞察及創新思維，並進一步推動董事會的多元化，特別是在行業經驗和領導視角上的多元補充。提名委員會相信，兩位候選人的加入將為董事會提供有益補充，並進一步豐富董事會的知識結構與視野。

此外，依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名委員會對張先生的獨立性進行了充分評估，認為其不受任何因素的影響，能夠獨立行使董事職責，並確認張先生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均無任何關係，符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要求。董事會經考慮提名委員會的意見，在審閱其履歷並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對獨立性要求作出評估後，信納張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

1. 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之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寇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寇堯洲女士，55歲。寇女士現任大連市國有資本管理運營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專家。寇女士曾任大連裝備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大連市國有資本管理運營有限公司總法律顧問、總經理助理，本公司第十一屆監事會副主席。寇女士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稅務系稅收專業，本科學歷，經濟學士學位。高級會計師。

除上述披露外，寇女士與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之股東均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寇女士未曾受到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相關機關的處罰，亦未受到任何證券交易所的紀律處分。

寇女士將不會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除前述事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寇女士：(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均無任何關係；(ii)在過去三年內，未曾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iii)並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未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此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寇女士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須提請股東注意之事項。

2. 建議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羨崇先生，66歲。張先生曾任中國電力技術進出口公司黨委書記、總經理，四川省電力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吉林省電力有限公司總經理、黨組副書記，東北電網公司董事，國家電網公司副總工程師，中國能源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兼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868；且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03996）董事、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四川省第九屆黨代會代表，第十一屆全國人大代表。張先生畢業於武漢水利電力大學，工學碩士，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除上述披露外，張先生與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之股東均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張先生未曾受到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相關機關的處罰，亦未受到任何證券交易所的紀律處分。

倘張先生於臨時股東會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與其訂立服務合約。如獲委任，彼之酬金將根據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而釐定，彼可因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獲得人民幣30萬元(含稅)之固定董事酬金。除前述事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張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均無任何關係；(ii)在過去三年內，未曾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iii)並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未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此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張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須提請股東注意之事項。

張先生已確認(i)他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之各項因素有關之獨立性；(ii)他過往或現在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他於獲提名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如前文所述，建議選舉寇女士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以及選舉張先生擔任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決議案之詳情，連同召開臨時股東會通知的通函將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黃朝全
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王 葵(執行董事)
劉安倉(執行董事)
杜大明(非執行董事)
周 奕(非執行董事)
李來龍(非執行董事)
李 進(非執行董事)
曹 欣(非執行董事)
高國勤(非執行董事)
丁旭春(非執行董事)
王劍鋒(非執行董事)

夏 清(獨立非執行董事)
賀 強(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麗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守文(獨立非執行董事)
黨 英(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 • 北京
2025年11月28日